

临沧市推进重大项目工作 快 报

第 72 期

临沧市推进重大项目总指挥部办公室

2021 年 3 月 11 日

全市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申报使用情况

一、2020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近 3 日支付情况

截止 3 月 11 日，2020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资金已累计支付 150 亿元，其中，近 3 日支付 1564 万元，尚未支付 53.05 亿元，支付率 73.87%，其中：提前批次 8 项，债券资金 50 亿元，支付率 100%；第一批次 16 项，债券资金 30.2 亿元，累计支付 26.08 亿元，近 3 日支付 1564 万元（双江县林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建设项目），尚未支付 4.12 亿元，支付率 86.36%；第二批次 13 项，债券资金 122.85 亿元，已累计支付 73.92 亿元，尚未支付 48.93 亿元，支付率 60.17%。除耿马、双江两县已完成支付外，其余

县（区）和部门均已根据工作任务召开专题会议，正在积极开展工作，确保3月底前全面完成拨付任务。

二、2021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申报情况

根据国家和省的统一部署，市发展改革委同市财政局联合组织8县（区）、临沧边境经济合作区、临沧工业园区及市直有关部门编制了临沧市2021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，录入国家重大建设项目库和地方政府债务信息系统，并报市人民政府审定于2月10日分别上报省发展改革委和省财政厅，共上报2021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418项，总投资1966.62亿元，专项债券需求716.4亿元。

通过省、市、县（区）上下联动，对照投向和项目申报要求，反复修订完善项目信息，提高项目成熟度，省发展改革委于2月21日完成省级审核，共向国家推送我市2021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384项，占我市上报的91.9%；项目总投资1557.9亿元，占我市上报的79.2%；债券需求635.6亿元，占我市上报的88.7%。

3月9日，省发展改革委反馈，我市共通过国家审核入库2021年新增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321项，占上报的83.6%；项目总投资1213.3亿元，占上报的77.9%；债券需求496.1亿元，占上报的78.1%。

下步工作中，要进一步加强项目甄别，加强与上级有关部门对接汇报，督促项目业主部门完善项目申报材料，突出重点、有

针对性地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前有关准备工作,确保我市重大项目在债券限额内优先予以发行安排。

签发：杨文章 审核：周良 欧再国 校对：鲁绍云 林钧

呈报：浩东书记、之政市长。

抄送：市 32 个重大项目指挥部，市资金使用督查组，各县（区）党委、政府，市委各部委，市直国家机关各委办局。

临沧市推进重大项目总指挥部办公室

2021 年3 月12 日
